

#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新报送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《招行深分大厦租赁合同》的关联交易披露公告

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曾于 2017 年 8 月披露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”）签署《招行深分大厦租赁合同》的关联交易公告。由于招商银行当时尚未办理房产证，故双方协议约定先以办公楼图纸面积确定租赁面积，最终租赁面积以政府主管机关核定的建筑面积为准。现经政府主管机关核定，该物业建筑面积比之前的图纸面积略有增加。现将此笔关联交易重新披露如下：

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2017 年 7 月 26 日，我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《招行深分大厦租赁合同》，我公司承租招商银行拥有的招行深分大厦（深房地字第 3000493458）第 32 层作为办公场所。交易标的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，租赁面积暂定为 1,961 m<sup>2</sup>。根据《深圳市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报告》。2017 年 11 月 17 日，我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《房屋租赁面积补充协议书》，租赁面积最终核定为 1987.38 m<sup>2</sup>。

## 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### （一）关联法人情况介绍

招商银行成立于 1987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类型为上市股份公司，注册资本为 252.2 亿元人民币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0001686XA，住所地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，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；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办理国内结算；办理票据贴现；发行金融债券；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买卖政府债券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提供担保；代理收付款及代理保险业务；提供保管箱业务；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贷款业务；外汇存款；外汇贷款；外汇汇款；外币兑换；国际结算；结汇、售汇；同业外汇拆借；外汇担保；外汇借款；外汇票据的承兑和结算；资信调查、咨询、见证业务；以及经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### （二）关联关系说明

我公司部分董事同时担任招商银行董事，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保监发〔2007〕24 号）等规定，招商银行与我公司属于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关系。

## 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根据双方协议约定，租赁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为三年，前两年的租金单价为 75.52 万

元/月，第三年的租金为 79.30 万元/月，免租期三个月，合同总金额共计 2,764.05 万元（押金计算在内）。

#### **四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**

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**五、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**

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，我公司本年度与招商银行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24852.35 万元。

##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披露事项**

暂无。

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1 月 23 日